

# 最新建材销售年度框架合同 建材销售合同 (模板5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建材销售年度框架合同篇一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需方：(以下简称甲方)

经协商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法的规定，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甲方向乙方订货总值为人民币2725200万元。其产品名称、规格、单价、总价等如表所列。

第二条订单双方确认之日起乙方需向甲方提供总货款35%作为定金(即人民币953820元)，按照乙方的需求送货，货物经乙方验收合格后，收货现场当场结清货款，(全部货款应在货物供应结束时全部付清款项)

第三条. 条验收方法；由甲方现场验收，乙方应确保质量合格，如出现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24小时负责处理解决。

1. 交货方式：甲方提供一定的材料验收场地，保证货运道路畅通。

2. 交货地点：北京恒盛商贸

3. 交货日期：所以货物必须于20xx年12月29号之前完毕。（交货前提前3天 电话通知）

4. 运 输 费：包含在货款内 第四条. 经济责任

#### (一) 乙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 产品. 品种、数量. 规格、质量不符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者，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应负责保退、保换。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三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 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5%的罚金。

3. 产品交货时间不合同规定时，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偿付甲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万分之三的罚金。

#### (二) 甲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 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 品种、规格、质量 ，应偿付变更部分货款总值 %的罚金。

2. 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的，应由甲方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 %的罚金。乙方不同意退货的，甲方仍按合同规定收货。

3. 如甲方未按规定日期提货，每延期一天，应偿付乙方以延期提货部分货款总额万分之三的罚金。

4. 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

付款总额万分之三计算付给乙方，作为延期罚金。

5. 乙方送货或代运的产品，如甲方拒绝接货，甲方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及罚金。 第五条. 条甲、乙、任何一方如要求全部或部分注销合同，必须提出充分理由，经双方协商，并报请上级主管部门备案。提出注销合同一方须向对方偿付注销合同部分总额 % 的补 偿金。 第六条如因生产资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或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乙方须变更产品、规格、质量、时，应提前 天与甲方协商。

第七条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八条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主管机关证明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国家规定的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如一方对仲裁不服，可于接到仲裁书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本合同共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并报双方主管部门各一份。 订立合同人：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建材销售年度框架合同篇二

甲方（卖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乙方（买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管件销售合同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严格履行。合同如下：

乙方严格按照甲方工程所需，供给甲方的产品及产品价格，总货款为人民币\_\_\_\_\_元。

1、订单的形式：订单应以书面形式向甲方发出。

2、订单的内容：订单内容应包含产品名称、规格、价格、数量、交货时间、交货地点、运输方式、收货人、运费承担等。

3、订单的送达：双方按本合同约定的订单签订方式确认并成交。乙方应使用指定的电子邮箱或传真号向甲方发送订单，否则该订单对甲方无效；双方接收订单方式如有变动的，应以书面形式及时通知对方；具体每批交货数量、价格和时间

以订单为准。

4、订单的生效：订单内容经甲乙双方确认无误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交货方式：甲方提供材料验收场地，保证货运道路畅通。

2、交货地点：\_\_\_\_\_。

3、交货日期：\_\_\_\_\_。

4、运输费：运费由\_\_\_\_\_方承担，货品装卸由\_\_\_\_\_方承担。

产品的质量标准以经双方确认的订单为准。

1、乙方应在订单中明确货物的收货人信息，至少应包括：收货人详细地址、公司全称、指定货物签收人姓名（一人或多人均可）、联系电话、身份证号等信息。

2、甲方的货物到达乙方指定的地址的，乙方应在\_\_\_日内进行货物签收和验收。

3、甲方及其供应商有权要求指定的货物签收人提供身份证明以供查实身份，并要求其在签收时在货物签收单上签上清晰可辨的姓名。若乙方指定的货物签收人违反本条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其签收，并追究乙方逾期收货的违约责任。

4、甲方可委托甲方的供应商直接向乙方发货，乙方在甲方供应商的货物签收单上签收，视同签收了甲方的货物。

5、乙方接收货物时，应及时进行验收，如有数量短缺、品名、规格错误、产品质量等问题，应在当日内通知甲方，并提供相关书面证明材料，甲方将根据具体情况予以处理。若乙方超过期限未提出异议的，则视为甲方提供的产品完全符合乙方质量要求。

货品到达当日且验收合格，甲方须付与乙方合同总价之\_\_\_\_\_%，为人民币\_\_\_\_\_元。

1、本合同所订条款，甲、乙双方不得擅自注销或更改，如任何一方要求注销或变更合同视为违约，违约一方须向对方偿付违约部分总额\_\_\_\_\_%作为补偿金。

2、如确因不可抗力因素不能履行或延期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通知对方。在取得对方主管部门同意后，本合同可以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

在履行本合同中出现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如未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本合同共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自双方签订盖章后生效，本工程结束后自动解除。

甲方（盖章）：

银行账户：

签约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盖章）：

银行账户：

签约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建材销售年度框架合同篇三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需方：（以下简称甲方）

经协商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法的规定，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甲方向乙方订货总值为人民币2725200万元。其产品名称、规格、单价、总价等如表所列。

第二条订单双方确认之日起乙方需向甲方提供总货款35%作为定金(即人民币953820元)，按照乙方的需求送货，货物经乙方验收合格后，收货现场当场结清货款，(全部货款应在货物供应结束时全部付清款项)

第三条. 条验收方法；由甲方现场验收，乙方应确保质量合格，如出现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24小时负责处理解决。

1. 交货方式：甲方提供一定的材料验收场地，保证货运道路畅通。

2. 交货地点：北京恒盛商贸

3. 交货日期：所以货物必须于20xx年12月29号之前完毕。(交货前提前3天 电话通知)

4. 运 输 费：包含在货款内 第四条. 经济责任

#### (一)乙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 产品. 品种、数量. 规格、质量不符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者，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应负责保退、保换。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三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 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

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5%的罚金。

3. 产品交货时间不合同规定时，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偿付甲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万分之三的罚金。

## (二) 甲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 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品种、规格、质量，应偿付变更部分货款总值 % 的罚金。

2. 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的，应由甲方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 % 的罚金。乙方不同意退货的，甲方仍按合同规定收货。

3. 如甲方未按规定日期提货，每延期一天，应偿付乙方以延期提货部分货款总额万分之三的罚金。

4. 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万分之三计算付给乙方，作为延期罚金。

5. 乙方送货或代运的产品，如甲方拒绝接货，甲方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及罚金。 第五条. 条甲、乙、任何一方如要求全部或部分注销合同，必须提出充分理由，经双方协商，并报请上级主管部门备案。提出注销合同一方须向对方偿付注销合同部分总额 % 的补偿金。 第六条如因生产资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或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乙方须变更产品、规格、质量、时，应提前\_\_天与甲方协商。

第七条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八条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



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主管机关证明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国家规定的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如一方对仲裁不服，可于接到仲裁书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本合同共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并报双方主管部门各一份。 订立合同人：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建材销售年度框架合同篇四

需方 湖南省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株冶低货位项目部（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 株洲天仙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经协商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法的规定，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甲方向乙方订货总值为人民币140万元。其产品名称、规格、质量(技术指标)、单价、总价等如表所列。

第二条验收方法；由甲方现场验收，乙方应确保质量合格，如出现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24小时负责处理解决。

第三条货款及费用等付款及结算办法

## 第五条交货规定

1. 交货方式：甲方提供一定的材料验收场地，保证货运道路畅通。石子采用过磅计量，以磅单为准，甲方派人过磅抽检。
2. 交货地点：株冶低货位施工现场
3. 交货日期：甲方天提前三通知
4. 运输费：包含在货款内

## 第六条经济责任

### (一) 乙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 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不符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者，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应负责保修、保退、保换。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三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 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5%的罚金。
3. 产品包装不符本合同规定时，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返修或重新包的费用。如甲方要求不返修或不重新包装，乙方应按不符合同规定包装价值2%的罚金付给甲方。
4. 产品交货时间不符合同规定时，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偿付甲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万分之三的罚金。

### (二) 甲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 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或包装的规格，应偿付变更部分货款(或包装价值)总值 %的罚金。
2. 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的，应由甲方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 %的罚金。乙方不同意退货的，甲方仍按合同规定收货。
3. 甲方未按规定时间和要求向乙方交付技术资料、原材料或包装物时，除乙方得将交货日期顺延外，每顺延一日，甲方应付给乙方顺延交货产品总值万分之三的罚金。如甲方始终不能提出应提交的上述资料等，应视同中途退货处理。
4. 属甲方自提的材料，如甲方未按规定日期提货，每延期一天，应偿付乙方以延期提货部分货款总额万分之三的罚金。
5. 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万分之三计算付给乙方，作为延期罚金。
6. 乙方送货或代运的产品，如甲方拒绝接货，甲方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及罚金。

第七条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并报请物价部门批准后方能变更。在物价主管部门批准前，仍应按合同原订价格执行。如乙方因价格问题而影响交货，则每延期交货一天，乙方应按延期交货部分总值的万分之三作为罚金付给甲方。

第八条甲、乙、任何一方如要求全部或部分注销合同，必须提出充分理由，经双方协商，并报请上级主管部门备案。提出注销合同一方须向对方偿付注销合同部分总额 % 的补偿金。

第九条如因生产资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或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乙方须变更产品品种、花色、规格、质量、包装时，

应提前\_\_天与甲方协商。

第十条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十一条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主管机关证明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国家规定的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如一方对仲裁不服，可于接到仲裁书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十四条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十五条本合同共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并报双方主管部门各一份。

订立合同人：

甲方：湖南省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株冶低货位项目部 盖章

乙方：株洲天仙水泥有限公司 盖章

经办人： \_\_ (盖章) 经办人： \_\_ (盖章)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开户银行：建行香樟路支行\_\_\_\_\_ 开户银行；建行株洲电力支行\_\_\_\_\_

帐号 帐户

\_\_年 \_\_月 \_\_日 \_\_年\_\_ 月\_\_ 日

## 建材销售年度框架合同篇五

买 方：\_\_\_\_\_

卖方与买方在平等、互利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按下列条款履行，并严格信守。

第一条 货物名称、规格：详见附件

第二条 数量、单价、总值：详见附件

第三条 交货日期：

第五条 品质和数量/重量的异议与索赔：买方如发现货物品质及/或数量与合同规定不符，买方可以凭双方同意的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证明向卖方提出异议。卖方应于收到异议后30天内答复买方。

第六条 不可抗力：由于不可抗力使卖方不能在本合同规定期限内交货或者不能交货，卖方不负责任。但卖方必须立即通知买方。如果买方提出要求，卖方立即向买方提供由有关机构出具的事故的证明文件。

第七条 因执行本合同有关事项所发生的一切争执，应由双方通过友好方式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取得协议时，由仲裁机构

的仲裁程序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决定是终局的，对双方具有同等的约束力，仲裁费用除非仲裁机构另有决定外，均由败诉一方负担。

卖 方： \_\_\_\_\_ (盖章)

日 期：

买 方： \_\_\_\_\_ (盖章)

日 期：